

中山火炬开发区2024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指标体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治理办公室		项目 代码	442000240000000 000591	项目名称	统筹区政府购买服务 (社区康复社工服务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25.9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扣分依据及说明
决策 (18分)	项目立项情况 (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区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15	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戒毒条例》《关于印发〈中山火炬开发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规范〉的通知》（中开管办〔2015〕164号）等文件立项，项目立项符合上级相关决策，项目实施内容与部门职能“统筹所在行政区的政法、综治、维稳、禁毒、反邪教、信访等工作”相符，且暂未发现与本项目存在重复的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		项目经过火炬开发区综治维稳办内部重大事项一事一议集体决策并经过区党工委、区领导等相关领导审批同意，并提供相关审批材料，立项程序基本规范。
	绩效目标设置 情况（1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5		根据《2024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为“确保社会面吸毒人员稳定可控，全年不发生肇事肇祸案事件；完成平安综治考评禁毒工作”，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
		绩效指标规范性	5	①绩效指标需按要求设置三个产出指标和两个效益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3		根据《2024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单位设置了6个产出指标及3个效益指标，每个绩效指标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但存在：一是个别指标与指标名称不匹配，如产出质量指标“戒毒康复人员纳入网格化管理”，预期指标值为“全部纳入”。建议修改为“戒毒康复人员网格化管理率”，指标值为“100%”。二是指标归类有误，如设置的经济效益指标“吸毒人员稳定就业率”，该指标应归为社会效益指标。此处得3分。

		绩效指标有效性	5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 or 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4		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指标基本能够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但存在：个别指标值欠合理，如产出数量指标“配齐专职社工”预期指标值为“≥12人”，但根据《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办公室社区康复社工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第七条服务人员要求“需配备不少于13名专职项目人员(不含督导人员)，其中项目主任1人，不少于3名专职人员负责非户籍吸毒人员管控工作”，此处设置预期指标值为≥12人欠合理。此处得4分。
	项目管理 (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制度实施，并制定单位内部应急管理相关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40万元，年中调减后预算金额为125.97万元，调减预算金额14.03万元，且提供了预算调整相关佐证材料，本项得2分。
		制度执行及监管	3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⑤是否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做好项目审批、执行等工作。	2		项目单位提供了《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办公室社区康复社工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中期验收检查、末期验收检查、上级检查等资料，基本能够落实对项目单位的监督管理。但根据《中山市各镇街本地户籍吸毒人员档案抽查情况明细表（2024年第二、三季度）》，2024年度工作中存在“系统与档案走访记录不一致”“2024.8.14被检测人处落款时间错误”等问题。本项得2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17分)	资金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是否健全。	2	15	项目实施参照火炬区综治维稳办预算内部管理制度》《火炬区综治维稳办财务内部管理制度》《火炬区综治维稳办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使用合规合理性	4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3		根据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暂未发现收支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存在资金支付不及时的情况。根据《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办公室社区康复社工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第十二条付款方式“项目经费每年由甲方分三期支付给乙方，具体如下:1. 第一期: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拨付项目金额的 30%。2. 第二期:乙方按服务合同内容实施项目，项目中期评估合格后甲方拨付项目金额的 30%。3. 第三期:乙方在项目末期评估合格，并且在完成100%指标量后，甲方拨付项目金额的40%余款”，但2023年度9月25日完成验收的款项实际于2024年2月22日才支付，资金支付不够及时，未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在各付款时间节点及时申请支付合同款项。本项得3分。
		支出率	4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 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4		2023年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批复140万元，年中调减14.03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125.9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金额为125.97万元，支出率为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5分)	产出效率 (37分)	产出数量	12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2	63	根据《2024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办公室社区康复社工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等佐证资料，梳理后本项目的产出数量指标分别为：“禁毒活动场次204场”“媒体刊登120条”“一人一档建档率”“专职工作人员≥13人”。 一是禁毒活动场次，经查阅2024年各月627工程及六进宣传活动情况统计表，2024年共计开展240场禁毒宣传活动，达到预期目标； 二是媒体刊登，经查阅2024年各月627工程及六进宣传活动情况统计表，2024年媒体刊登共计191次，达到预期目标； 三是吸毒人员一人一档建档率，并提供了火炬在册人员名单寄建档情况，达到预期目标； 四是专职工作人员，经查阅《中山市2024年政府购买禁毒社工队伍情况统计表》，实际配备专职人员数量13人，达到预期目标。 综上，以上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得12分。
		产出时效	7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7		根据《2024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办公室社区康复社工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等佐证资料，基本能够按规定完成相关工作，本项得7分。
		质量达标	18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8		根据《2024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本项目设置了2个产出质量指标，分别为：“社区药物维持治疗人员脱失率”“戒毒康复人员纳入网格化管理”。 一是“社区药物维持治疗人员脱失率”，根据单位提供的2024年1月-12月《火炬开发区康复站月底统计表》，2024年无社区药物维持治疗人员脱失。 二是“戒毒康复人员纳入网格化管理”，根据《火炬区全民禁毒网格化管理一览表》，火炬开发区纳入管控的459名社会面吸毒人员均已纳入网格化管理。

	效益指标 (23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23	①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分值17分)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②)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分值6分,如无可持续发展指标可合并至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以23分考核)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23	项目单位设置了两项社会效益指标“吸毒人员稳定就业率”“社会面吸毒人员实际管控走访率”。 一是“吸毒人员稳定就业率”,根据《2024年火炬开发区就业帮扶汇总表》。“2024年1-11月火炬区吸毒人员平均就业率达95.73%”,达到预期目标; 二是“社会面吸毒人员实际管控走访率”,根据《中山市户籍吸毒人员数据统计表(2024.1.1-12.31)》,2024年社会面户籍吸毒人数为451人,实际走访438人,达到保持95%以上的要求。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3	
合计	—	—	100	—————		93	
逆向指标	自评情况(-5分)	未完成1项内容扣1分,全部未完成加扣1分	扣分项(-5)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0	项目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及佐证材料内容完整、规范,基本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情况等。
评价等级		优(90≤评价分数≤100);良(80≤评价分数<90);中(60≤评价分数<80);差(0≤评价分数<60)				93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1.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项目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及佐证材料内容完整、规范，基本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情况等。 2.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管理水平较好，执行力度较好，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完善。 3. 资金管理方面：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暂未发现收支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资金支付不够及时。 4. 项目绩效方面：产出完成情况较好，产生一定社会效益，如使吸毒人员、社会面断戒人员顺利就业，保障了戒毒人员有稳定的经济收入；但项目单位提供的满意度问卷未进行数据汇总，满意度佐证不够充分。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绩效表现方面：指标设置规范性不足，如个别指标与指标名称不匹配、指标值设置欠合理等；且提供的满意度问卷未进行数据汇总，满意度佐证不够充分。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绩效表现方面：建议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结合部门工作需求及项目实施内容，设置科学、合理、全面的绩效目标，利于部门跟进落实项目管理。此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重视项目效益佐证资料整理归档，通过量化数据反映项目产出时效性和实施效益，做好满意度调查结果统计分析等。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评审组：王晓东、刘小勇、李丽青	
机构名称(全称)：北京博思恒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6日	